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下午在汇鸿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王林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1.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2.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保密的规定，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 监事会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同时兼顾股东的整体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完成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将“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借出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借出资金预算方案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预计 2023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434.71 万元。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市价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议案提交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